证券代码：603797　　证券简称：联泰环保　　公告编号：2026-040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交易基本情况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上海市国资委下属国有企业上海上实（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哲杰企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出售持有的汕头联泰水务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及湖南联泰环保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的变更，不构成重组上市。

二、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2026 年 9 月 29 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预案》等相关公告。

2026 年 10 月 30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披露本次交易进行的相关信息。

2026 年 11 月 6 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7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等相关公告。

2026 年 11 月 20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二部《关于对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6】1862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2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的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9”）。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积极组织相关各方共同对《问询函》中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和回复，相关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中。公司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并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

三、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并需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30日